

周口市生态环境局鹿邑分局省级生态县创建技术服务项目-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鹿财竞磋-2023-16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周口市生态环境局鹿邑分局省级生态县创建技术服务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01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14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	供应商名称	地 址	中标金额	单位
鹿财竞磋-2023-16-1	详见附件		河南省美丽乡村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郑州市郑东新区湖心一路北博学路东正商学府广场 2 号楼 14 层 1407 室	1,515,000.00	元
	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	1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	详见附件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徐荣裴（副场：滑县）、李志辉、魏峰（业主代表）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本项目参照 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（豫招协

【2023】002 号）收费标准收取。

收费金额：23,180.00 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；以邮寄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，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；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，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。本项目中标单位企业规模为小型企业，未中标原因详见附件，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(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)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（授权委托人必须有社保的正式员工为授权委托人）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（原件），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。依据法规规定，质疑函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 监督单位：鹿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：0394-7181669 地址：鹿邑县紫气大道中段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周口市生态环境局鹿邑分局

地址：鹿邑县行紫气大道西段

联系人：张女士

联系方式：15936955806

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河南万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航海东路 1356 号商鼎创业大厦 436 号

联系人：王先生

联系方式：18614902777

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王先生

联系方式：18614902777